

各項保險商品

■5-5 保單紅利之計算公式、相關說明及分紅保單紅利

●強制分紅保險單

★依財政部 91.12.18 台財保字第 0910072808 號函規定，自 92 保單年度起，凡保險單紅利的計算係適用財政部 80.12.31 台財保字第 800484251 號函規定之紅利計算公式之有效契約及新契約，其當年度死差損益與利差損益得互相抵用。上述因互抵而減少之紅利金額，應轉增提列為長期有效契約之責任準備金。

●保單紅利之計算公式如下：

$${}_tD_x^s = K_1 \times (r - i) \times {}_t\tilde{V}_x + K_2 \times (q_{x+t-1} - Q_{x+t-1}) \times ({}_tS_x - {}_tV_x)$$

式中 ${}_tD_x^s \geq 0$ ， $t \geq 1$ 且

- ${}_tD_x^s$ ：第 t 保單年度應分配之保單紅利金額。
- r ：保單紅利分配年利率，以臺灣銀行、第一銀行、合作金庫三家行庫每月初（每月第一個營業日）牌告之二年期定期儲蓄存款最高年利率加權平均計算。
- i ：計算保險費之預定年利率。
- ${}_t\tilde{V}_x$ ：第 t 保單年度之期中保單價值準備金。
- K_1 ：等於 1，但本公司於特殊情形下，得報部核定其他數值。
- q_{x+t-1} ：計算保險費之預定死亡率。
- Q_{x+t-1} ：實際經驗死亡率，每年依人壽保險業最近五年之經驗資料按最近採用的經驗生命表製作原理，製作完成之年度經驗粗死亡率為基礎計算，且其值不高於 q_{x+t-1} 值。
- ${}_tS_x$ ：第 t 保單年度之死亡保險金額。
- ${}_tV_x$ ：第 t 保單年度之期末保單價值準備金。
- K_2 ：等於 1，但本公司於特殊情形下，得報部核定其他數值。

●不分紅保險單

★依財政部 91.12.30 台財保字第 0910712459 號函規定，壽險業得銷售不分紅人壽保險單。

●不分紅保險單不參加紅利分配，並無紅利給付項目。

●分紅保險單

●目前本公司尚無分紅保險單。